

壶关县教育局

关于校外培训致家长的一封信

尊敬的家长朋友们：

你们好！

自“双减”政策实施以来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积极响应，通过有关部门的通力协助，我县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取得了良好成效。寒假将至，为切实减轻学生校外培训负担、维护学生家长的合法权益，现就参与校外培训机构相关事宜温馨提醒大家：

一、理性选择校外培训。有培训需求的学生家长，应选择合法校外培训机构，不攀比不盲从。要仔细查看办学资质，合法的培训机构要具备两证，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》、《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》，尤其要看清许可证上明示的办学地点、办学范围等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，是否在有效期内，机构是否将教师资格证、培训内容及收费标准等信息上墙公示。无证校外培训机构未经审批缺乏有效监管，安全环境、教师资质等存在一定风险隐患，一旦发生经济纠纷、安全事故，难以有效维权，广大家长要高度警惕，

坚决抵制无证校外培训机构。

二、防范培训收费风险。缴费时务必与机构签订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》(教育部、市场监管总局制定的示范文本)，不要盲目听从培训机构的优惠推销或打折许诺等，一次性缴纳不超过三个月(或超过60课时)。家长在报名前必须通过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(“校外培训家长端”app)，查验校外培训机构的资质、师资、课程、场地等信息，线上选课购课、合同签订、缴费销课等。不要以现金、微信、支付宝、网络转账等方式将培训费缴入机构非资金监管账户或个人名下，以免机构倒闭或者卷钱跑路，造成经济损失。

三、坚决抵制违规培训。目前有少数校外培训机构改头换面，或有“地上”转为“地下”，如有以“隐藏在小区单元楼、教育咨询、上门服务、住家教师、众筹私教”等名义隐形变异开展学科类培训，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，都属于违规行为，希望广大学生及家长予以自觉抵制。家长应鼓励孩子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锻炼、社会实践、文化传承活动，让学生亲近美好自然、体悟亲情温暖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

最后预祝大家龙年阖家欢乐、身体健康、万事如意!

欢迎全社会共同监督并对违规线下培训行为进行举报。

举报电话：0355—8778530

附：我县已取得《办学许可证》和《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》的正规艺术类培训学校（机构）：

1. 壶关县诗潮音乐培训机构；
2. 壶关县韵雅艺术学校；
3. 壶关县舞妮艺术学校；
4. 壶关县决胜艺术培训学校；
5. 壶关县青苹果艺术学校。

